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邱榆茜  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27208889)轉6459  
傳真：27237714  
電子信箱：edu\_va.3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修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8303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規定執行疑義說明-事前揭露及事後公開義務、第1項但書各款例外排除規定之適用、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範本【A、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填寫範例】【A、臺北市府108年4月1日府授政三字第1080114012號 (4541812\_1083035900\_1\_ATTACH1.pdf、4541812\_1083035900\_1\_ATTACH2.docx、4541812\_1083035900\_1\_ATTACH3.docx、4541812\_1083035900\_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規定執行疑義說明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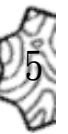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4月1日府授政三字第1080114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法務部配合旨揭疑義說明，業修正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範本」【A.事前揭露】表單範本，原【B.事後公開】表單範本沿用。
- 三、相關電子檔置於本局網站/科室業務/政風室/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專區，及法務部廉政署/防貪業務專區/利益衝突/業務宣導項下，如有修正將即時上網公告（相關文號：本局108年2月26日北市教政字第1083018200號函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修德國小 1080415



\*TJAA1086002140\*



副本：

2019/04/15  
15:15:19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

訂



線